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中断保险附加保险条款(2015 版)

在投保《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营业中断保险条款》（以下简称“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本附加险。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均采用书面形式。

目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K001.通道堵塞扩展条款	2
K002.不得进入扩展条款	3
K003.谋杀、传染病扩展条款 A	3
K004.谋杀、传染病扩展条款 B	3
K005.公众事业设备扩展条款	4
K006.顾客/供应商扩展条款 A	4
K007.顾客/供应商扩展条款 B	5
K008.关闭营业处所/设施扩展条款	5
K009.炸弹恐吓扩展条款	5
K010.政府法令扩展条款	6
K011.相关性扩展条款	6
K012.地震海啸扩展条款	6
K013.物质损失放弃免赔扩展条款	7
K014. 恐怖活动扩展条款	7
K015.营业费用增加扩展条款	7
K016.索赔准备费用扩展条款	7
K017.损失确定费用扩展条款	8
K018.审计费用扩展条款	8
K019.专业会计师扩展条款	8
K020. 85%扩展条款	8
K021.放弃代位追偿扩展条款	9
K022.遗失欠款账册条款	9
G001.部门条款	9
G002.账目分类条款	9
G003.包括全部营业额条款	9
G004.未保险的维持费用条款	10
G005. 报案时间延迟条款	10
G006.累积存货条款	10
G007.持续损失条款	10
G008.新营业条款	10
G009.产量条款	11
G010.违反保险条件条款	11

G011.错误及遗漏描述条款.....	11
G012.不受控制条款.....	11
G013.非无效条款.....	11
G014.保险费调整条款 A.....	11
G015.保险费调整条款 B.....	12
G016.预付赔款条款 A.....	12
G017.预付赔款条款 B.....	12
G018.预付赔款条款 C.....	12
G019.索赔单据条款.....	12
G020.指定公估人条款.....	13
G021.独立被保险人条款.....	13
G022.保险利益关系方条款.....	13
G023.第一受益人条款.....	13
G024.赔款接受人条款.....	14
G025.赔款受益人条款.....	14
G026.每月预付赔款条款.....	14
G027.分期付款条款 A.....	14
G028.分期付款条款 B.....	14
G029.自动恢复保险金额条款.....	15
G030.保险合同注销条款.....	15
G031.72小时条款.....	15
G032.不使失效条款.....	15
G033.损失通知条款.....	15
G034.保护现场条款.....	16
G035.紧急抢险条款.....	16
X001.财产险2000年问题除外责任条款.....	16
X002.战争和恐怖主义活动除外条款.....	16
X003.制裁限制除外条款.....	17
X004.罢工、暴乱及民众骚乱除外条款.....	17

K001.通道堵塞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如果本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邻近的财产因发生物质财产损失保险合同主险条款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遭受物质损失，造成该营业处所无法使用或堵塞进出该营业处所的通道，使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造成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损失，无论被保险人在该营业处所的财产是否发生物质保险损失，保险人均将其视为保险事故并对被保险人的损失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进行赔偿。

营业处所邻近的财产是指：距离被保险地址_____公里数以内的财产。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2.不得进入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如果本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邻近的财产遭受物质损失保险合同所承保的风险而损坏，阻止或妨碍对该营业处所的使用或进入，使被保险人营业中断或受到干扰，造成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损失，则不论该营业处所或在其内的被保险人财产是否遭受损坏，这项损失均应视作被保险人在营业处所使用的财产遭受损坏所引起的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进负责赔偿。

由此导致的营业中断的赔偿期限自损坏发生二十四小时后起算，但不超过十二个月(含)。

营业处所邻近的财产是指：距离被保险地址_____公里数以内的财产。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3.谋杀、传染病扩展条款 A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下列原因使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1) 由于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发生传染病，而取消客房预订或不能接受客房预订；

(2) 在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发生谋杀或自杀；

(3) 由于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的排水设施及其他卫生设备发生缺陷，遵照主管当局指示，关闭全部或部分营业处所；

(4) 住宿客人由于食用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提供的变质或受病菌感染的食物或饮料而致伤害或引起疾病。

被保险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和卫生的法律法规规定，恪尽职责以使营业处所避免发生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保险事故，是保险人承担本附加险条款赔偿责任的前提条件。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4.谋杀、传染病扩展条款 B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下列原因使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1) 在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发生谋杀或自杀；

(2) 由于在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内被证实有任何人患法定传染病，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该营业处所被封闭或隔离；

(3) 由于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的排水设施及其他卫生设备发生缺陷，根据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该营业处所被全部或部分关闭；

(4) 由于被保险人在保险合同载明的营业处所提供的变质或受病菌感染的食物或饮料导致任何人的伤害或引起疾病。

对于上述原因导致的每次保险事故发生后的前 72 小时内的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被保险人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和卫生的法律法规规定，恪尽职责以使营业处所避免发生因上述原因导致的保险事故，是保险人承担本附加险条款赔偿责任的前提条件。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5.公众事业设备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供应电、气或水的公共发电站、煤气厂或自来水管的财产发生物质财产损失保险合同主险条款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遭受物质损失，导致无法向本保险合同载明的被保险人营业处所供电、供气或供水，使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指定的处所经营的业务中断或受到干扰导致的毛利润损失，应视为保险标的遭受物质损失导致的毛利润损失。

但保险人对下列损失不负责赔偿：

政府、市政或地方当局或供应部门不是单纯为了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或保障供应系统的任何部分的有意行为所造成的任何损失，或上述任何当局或部门不是单纯出于供应单位的发电或供应设施，遭受所保风险造成损坏的需要，而行使其停止、限量或按配额供电、供气、供水的权力，因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就上述扩展责任而言，对由于或归因于一种来源或原因所致的每项损失或一系列损失的赔偿期限如下：

自发生损失之日起，由于发生损失而营业受到影响的一段时间，最长不超过六十天。

保险人对上述每次停止供应的前二十四小时所遭受的任何损失也不负责赔偿。

在任何起诉或诉讼中，如保险人认定，由于本条约定，损失或损坏不在本保险所保的范围以内，被保险人应负相反的举证责任。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6.顾客/供应商扩展条款 A

兹经双方同意，若本保险合同载明的与被保险人营业相关的购买商（以下统称顾客）、与被保险人营业相关的供应商、制造商或加工商（以下统称供应商）的坐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的财产因发生物质损失保险合同主险条款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造成该顾客无法向被保险人购买其所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或造成该供应商无法向被保险人提供其营业所需的原材料、商品或加工品，使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则保险人将其视为保险事故并对由此造成的被保险人的毛利润损失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进行赔偿。

在保险期间内，对于每一个顾客/供应商因本附加险条款约定的原因造成被保险人的损失，**保险人所承担的赔偿责任最高不得超过保险合同约定的相应的分项保险金额；且保险人在本附加险条款项下承担的赔偿责任最高不得超过约定的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列明的顾客/供应商清单：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7.顾客/供应商扩展条款 B

兹经双方同意，若与被保险人营业相关的购买商（以下统称顾客）、与被保险人营业相关的供应商、制造商或加工商（以下统称供应商）的财产发生物质损失保险合同主险条款责任范围内的事故，造成该顾客无法向被保险人购买其所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或造成该供应商无法向被保险人提供其营业所需的原材料、商品或加工品，使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则保险人将其视为保险事故并对被保险人的毛利润损失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进行赔偿。

在保险期间内，对于每一个顾客/供应商因本附加险条款约定的原因造成被保险人的损失，**保险人所承担的赔偿责任最高不得超过保险合同约定的相应的分项保险金额；且保险人在本附加险条款项下承担的赔偿责任最高不得超过约定的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8.关闭营业处所/设施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食物变质或被污染，遵照卫生主管当局的指示关闭营业处所/设施，使营业中断或受到干扰所引起的损失，不论营业处所或其内的保险标的是否遭受损坏，均应视作保险标的遭受损坏所引起的毛利润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09.炸弹恐吓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被保险人遭受炸弹恐吓，需要从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地址疏散人员，导致营业中断或受干扰而遭受的毛利润损失，不论保险标的有否遭受物质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0.政府法令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物质损失保险合同主险条款所承保的风险，直接导致政府当局颁令禁止到达或进入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地址，致使被保险人业务中断或受到干扰而遭受的毛利润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但保险人赔偿责任以不超过连续 _____ 星期为限。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每次事故免赔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1.相关性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当物质损失保险合同中载明了多个保险地址时，由于其中一个保险地址发生主险条款所承保的风险造成其财产损失并引发营业中断，未造成另一个地址的物质损失但造成营业中断而导致毛利润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2.地震海啸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烈度达到或超过物质损失保险合同保险标的所在地抗震设防标准的地震或由此引起的海啸、火灾、爆炸造成上述保险标的的直接物质损失，致被保险人营业受到干扰或中断，由此产生的赔偿期间的毛利润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但由于建筑物未达到国家建筑质量要求（包括抗震设防标准）造成被保险人的毛利润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保险标的因连续 72 小时内遭受一次或多次地震（余震）所致损失视为一次事故。

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建筑物本身的抗震设防达标证明、建筑物的建筑结构及主要原材料工艺质量证明，被保险人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真实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本附加条款项下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不超过营业中断保险主险保险金额的：_____ %。

本附加条款项下每次事故免赔额为：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3.物质损失放弃免赔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若物质损失保险合同项下的损失低于免赔额,本保险合同不以下列条件为保险生效的先决条件:

营业中断的损失赔偿须在发生损失时,被保险人已经针对上述处所的财产利益购买了物质损失保险,并已在该保险项下取得赔款或已由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为基础。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4. 恐怖活动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恐怖活动引起火灾、爆炸而造成保险标的的直接物质损失,导致被保险人的营业中断而造成的毛利润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但对下列损失不负责赔偿:

- (一) 公共当局没收、临时或永久征用所致的损失;
- (二) 由于建筑物临时或永久被非法占据所致的损失;
- (三) 由于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所致的损失。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_____;

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_____。

保险人可解除本附加条款项下的责任,但须提前 48 小时向投保人签发解约通知书注销本条款。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5.营业费用增加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风险而造成的营业费用增加,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营业费用增加”是指被保险人在赔偿期间因保险事故发生后为维持正常的经营活动而增加支出合理的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_____;

累计赔偿限额: 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6.索赔准备费用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风险而造成了损失,被保险人为准备索赔资料需要支付的相关费用,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包括但不限于:

收集纪录的费用(但仅负责材料费用)及誊写的人工费用等为准备索赔所需文件的合理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7.损失确定费用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风险而造成了毛利润损失，为了确定损失是否发生或鉴定损失程度的合理费用（包括鉴定后证明此损失、损坏并未发生而产生的费用），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8.审计费用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风险造成保险标的的直接物质损失所引起

的营业中断过程中发生的必要的审计费用，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19.专业会计师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在处理索赔进行调查、核实时要求提供的会计帐册、其他营业帐册或文件均应由被保险人常聘的专业会计师提供，并将有关内容作为索赔的主要依据。

保险人应向被保险人赔付因上述事项被保险人需向专业会计师支付的合理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_____；

累计赔偿限额：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20. 85%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事故发生后，若保险金额达到保险价值的 85%，保险人在保险金额以内按实际损失计算赔偿；若保险金额不足保险价值的 85%，保险人按保险金额与保险价值的比例计算赔偿。本保险合同所载明的标的不止一项时，应分项按照本附加险条款的约定计算赔偿。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21.放弃代位追偿扩展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同意放弃由于支付本保险合同项下的赔款而可能获得的，对任何被保险人的母公司或子公司的所有的代位追偿权，但须以本条款的所有被保险人都遵守本保险合同所规定的各项条件为前提。

但上述各方的故意行为造成保险事故的，保险人保留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K022.遗失欠款账册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本保险合同各项保险金额的限度以内，如果因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风险，造成保存在营业处所的应收未收账目的记录遗失，受毁或受损，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1) 顾客应付被保险人的一切数额，但以被保险人因损失账册的直接后果，而不能收取这些欠款为限；

(2) 因损失账册而必须支付的超过正常收款费用部分的费用；

(3) 证明本附加险条款项下的任何索赔时必须支付审计师的合理费用。

但以被保险人能凭审计师的书面证明证实其损失的金额为限。保险人在本附加险条款项下的最高赔偿责任，不能超过_____。

本附加险条款只适用于保险期间内发生的应收未收账目记录灭失或损毁。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1.部门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如果被保险人不同部门的经营情况可以确定，则有关毛利润及营业额的规定应分别适用每个遭受损失的部门。但如果所涉及项目的保险金额低于按各部门(不论是否受到损失)的毛利润率及其年度营业额(如赔偿期限超过12个月，则相应按比例增加)计算所得的总金额，则赔偿金额应按比例减少。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2.账目分类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决定哪些账项应包含于清偿损失基础时，保险人同意以被保险人提供账目中该账项所登入的项目为准。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3.包括全部营业额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赔偿期限内如果为获得营业收入，被保险人或他人代其在营业处所以外的地点，销售货物或提供服务，则有关这项销售或服务所给付或应给付的金额，在计算赔偿期限的营业额时应包括在内。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4.未保险的维持费用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如本保险合同未承保经营业务的维持费用(根据本保险合同规定对毛利润的定义，在计算毛利润时已予减除)，在计算本保险合同项下，可以取得补偿的营业费用增加的赔偿金额时，只赔偿营业费用增加乘以按毛利润与毛利润加上未保险的维持费用之比例所得的那一部分额外费用。

计算公式为：营业费用增加部分*（毛利润/（毛利润+未保的维持费用））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5. 报案时间延迟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发生引起或可能引起本保险合同项下索赔的事故时，本保险项下的赔偿责任不因被保险人非故意地疏忽或过失而延迟或遗漏通知保险人而受拒付，包括索赔资料准备的延迟，**但最长不得超过索赔时效。**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6.累积存货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核算本保险合同中任何毛利润的损失时，将予以考虑由于累计库存弥补了赔偿期限内营业额减少的影响。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7.持续损失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若本保险合同效力终止时保险标的的损失尚在持续发生过程中，而且没有任何其他保险合同来承担该损失的全部或部分赔偿的情况下，则应视为全部损失均发生在本保险合同终止之前，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8.新营业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如果在第一个营业年度结束前在保险地点内发生损失，则毛利润率、年度营业额，标准营业额以及工资率应定义如下：

毛利润率：从营业开始至损失发生日期间，所实现的毛利润对营业额的比率；

年度营业额：从营业开始至损失发生日期间所实现的营业额，按十二个月比例折算；

标准营业额：从营业开始至损失发生日期间所实现的营业额，按赔偿期限比例折算；

工资率：从营业开始至损失发生日期间，工资对营业额的比率。

上述数额或比率必要时应根据营业趋势及情况的变化，或损失发生前后业务受影响情况，或如未发生损失原会影响业务的其他情况予以调整，使调整的数额尽可能合理地接近在出险后发生损失期间如未发生损失原可取得的经营结果。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09.产量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理赔以营业额或产量中公平合理者为基础。除营业额的定义外，本保险合同中使用的“营业额”应理解为“营业额或产量”。

产量应理解为销售额和/或本保险合同载明地址内被保险人各部门间产品转移价值。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0.违反保险条件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条件及保证条款是个别地应用于每一保险风险而并非共同地应用在所有保险风险。因此，如被保险人违反任何保险条件或保证条款，将只致使保险合同中适用该违反行为的保险风险无效，而不会致使保险合同其他保险风险无效。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1.错误及遗漏描述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被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障，并不因其延缓或非故意地或无意地错误或遗漏通知保险人，其已获得或占用的新场所或申报财产价值或描述任何保险利益、风险或财产而受到损害，但被保险人一旦知悉这些延缓、错误或遗漏，应尽可能及早通知保险人。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2 不受控制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被保险人在无法控制或不存在过错的情况下违反本保险合同的条件和保证，本保险合同的保障不受影响。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3. 非无效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不因下述原因而失效：

1. 在被保险人不知情的前提下被保险标的的占用性质的变化或和风险程度的增加，**但是一旦知道，被保险人应立即通知保险人并从风险程度的增加之日起缴付额外的保险费；**

2. 工人在场地内进行的修理，微小的改造，普通的保养和其他的类似工作。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4.保险费调整条款 A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费按被保险人在保险合同到期时申报的实际保险金额调整。但不能低于预收保险费的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5.保险费调整条款 B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费是暂时性的，并在每一保险期限结束后作出调整。

在保险合同年度满期后的三个月内或经保险人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经审计师证明与保险期限最接近的同期的 12 个月会计年度内所赚得的毛利润及工资总额。

如申报金额少于保险金额，保险人按比例退回差额部分的保险费，但退还保费以不超过原保险费的_____%为限。

如因任何意外事故而在本保险项下索赔，则上述保险费的退还，只限于非该意外事故所造成保险金额减少的那部分差额项下的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6.预付赔款条款 A

兹经双方同意，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经保险人或保险人委托的公估人理算后，损失金额已确定部分的赔款可预付给被保险人，该部分预付赔款应从总赔款金额中扣除。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7.预付赔款条款 B

兹经双方同意，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损失，保险人在收到被保险人的索赔请求及相关单证资料之日起_____内，未能确定赔偿金额的，根据被保险人的要求及公估人（理算师）的建议，保险人可预先支付部分赔款，金额限于预计赔偿金额的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8.预付赔款条款 C

兹经双方同意，发生本保险合同项下的直接物质损失时，依据被保险人的要求及理算师的建议，保险人可以预先支付赔款，预先支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19.索赔单据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被保险人应提供其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材料。在事故的原因和损失已被证实的情况下，保险人不得仅以缺少单据或单据不合格为由拒绝或拖延承担其在本保险合同项下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0.指定公估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当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估损金额超过人民币_____元时，可以指定双方认可的有合法执业资格的机构作为公估人，公估费用由保险人承担。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1.独立被保险人条款

（一）如果本保险合同明细表中载明的被保险人不止一个且都作为独立的运营实体，本保险保障将单独适用于每一个共同被保险人，如同保险人对每一被保险人分别签发独立的保险合同。但保险人对所有共同被保险人所承担的全部赔偿责任不超过保险合同中载明的保险金额或赔偿限额，以及批单或扩展条款中规定的分项限额；

（二）保险人对共同被保险人中的一个或数个被保险人进行赔付后，本保险合同项下总计保险金额相应减少；

（三）在发生损失时，被保险人应该执行并实施合同规定的责任，但遵守此条款并不作为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项下进行赔偿的先决条件；

（四）在任何共同被保险人存在欺诈、故意错误告知、隐瞒、或故意违反保证条件等“不诚实行为”的情况下，保险人有权不承担赔偿责任；

（五）所有与“不诚实行为”无关的共同被保险人的各方当事人在本保险合同下的索赔权利不因其他被保险人的“不诚实行为”而受到损害；

（六）保险人同意放弃向共同被保险人的追偿权利，但如果这种追偿权利是针对“不诚实行为”的，保险人将像对待被保险人以外的其他方一样，对不诚实方进行追偿；

（七）由于一个或多个共同被保险人实施的“不诚实行为”导致的损失或损坏，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2.保险利益关系方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发生保险事故时若存在任何除被保险人以外的，在本保险合同项下有保险利益的关系人或关系方，以及为被保险项目提供融资服务的机构将被作为附加被保险人，应在其拥有的权益范围和额度内获得保险赔偿，而无需事先通知保险人。但此利益关系方在发生损失时应向保险人提交其拥有相关财务利益的证据。

本附加险条款对上述关系人或关系方的适用应在任何情况下仅对其在从事与保险合同明细表中载明的被保险人的业务相关联的事务引起的权益，并且不能导致保险人的赔偿责任和保险金额增加。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3. 第一受益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应被保险人要求，_____ 为本保险合同的第一受益人。保险人应先将赔款支付给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4. 赔款接受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按照被保险人的要求，保险人将本保险合同项下的赔偿保险金优先支付给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赔款接受人。**如被保险人增加或变更赔款接受人，应书面方式通知保险人。**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5. 赔款受益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应被保险人要求，_____ 将作为本保险合同项下的增加被保险人及赔款受益人。**被保险人应书面通知保险人，指定所需增加或变更的赔款受益人。**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6. 每月预付赔款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由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风险而造成了损失，如被保险人提出相应要求，保险人在赔偿期间内可以每月预付赔款。

每月预付赔款的额度不超过_____。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7. 分期付费条款 A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项下保险费可以按照约定的分期支付日期和金额支付。

若投保人未按约定支付保险费，从应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期间内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在支付本保险合同项下全部保险费之前，如保险标的发生损失，保险人应支付的赔偿金额超过投保人未支付的保险费时，保险人有权在赔偿金额中扣除投保人尚未支付的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8. 分期付费条款 B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费可以按照约定的分期支付日期和金额支付。

若投保人未按约定支付保险费，从应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期间内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的，保险人按损失发生时已交保险费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总保险费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投保人在支付本保险合同项下全部保险费之前，如保险标的发生损失，保险人应

支付的赔偿金额超过投保人未支付的保险费时，保险人有权在赔偿金额中扣除投保人尚未支付的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29.自动恢复保险金额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时，各项受损保险标的的保险金额自动恢复，但投保人应按日比例支付恢复部分自损失发生之日起至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届满之日止期间的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0. 保险合同注销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人可以提前____天通知被保险人注销本保险合同，在此情况下，保险人应将按日比例计算的自保险合同注销之日起的未到期保险费退还给投保人。

投保人可以随时通知保险人注销本保险合同，在此情况下，保险人按短期费率收取自保险合同开始之日起的已生效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1. 72 小时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项下保险标的在连续 72 小时内遭受暴风雨、台风、洪水或地震所致损失应视为一单独事件，在计算赔偿时视为一次保险事故。被保险人可自行决定 72 小时的起始时间，但若在连续数个 72 小时时间内发生损失，任何两个或两个以上 72 小时期限不得重叠。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2. 不使失效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在投保人、被保险人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本保险合同不因保险标的所占用场地或价值的变更、保险标的危险程度的增加或其他重要事项的变化而失效。但投保人、被保险人一旦知道该情况，应立即通知保险人，并支付从风险增加之日起至保险期间届满之日止期间可能的额外保险费，否则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3. 损失通知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被保险人将导致或可能导致索赔的事件通知保险人时，由于疏忽导致的延迟、错误或疏漏，不会因此而影响本保险合同的效力。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4. 保护现场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为使被保险人及时进行施救以便减少降低损失并尽快恢复正常营业，故在损失发生时，被保险人在第一时间拍照、做相应记录并通知保险人后，保险人允许被保险人及时对现场实行减损措施，即不要求完全保护现场。如必须保护现场的，保险人可即刻书面通知被保险人，保险人承诺在接到被保险人报案通知后尽快到现场处理索赔事宜。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G035. 紧急抢险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保险事故发生后，如保险人在接到被保险人出险通知 2 小时内未到达事故现场，且对紧急抢险措施未提出反对意见，被保险人可按照规范要求以及生产与安全需要，立即组织抢险、抢修工作，**但被保险人应认真做好相关记录，并在条件许可时对第一现场情况进行拍照或录像。**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X001. 财产险 2000 年问题除外责任条款

本条款“2000 年问题”系指，因涉及 2000 年日期变更，或此前、期间、其后任何其他日期变更。包括闰年的计算，直接或间接引起计算机硬件设备、程序、软件、芯片、媒介物、集成电路及其他电子设备中的类似装置的故障，进而直接或间接引起和导致保险标的的损失或损坏问题，以及因此造成被保险人的毛利润损失。

无论计算机设备是否属于被保险人所有，保险人对由于下列原因直接或间接导致、构成或引起保险财产损失或损坏并由此产生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毛利润损失不负赔偿责任：

(一) 不能正确识别日期；

(二) 由于不能正确识别日期，以读取、存储、保留、检索、操作、判别、处理任何数据或信息，或执行命令和指令；

(三) 在任何日期或该日期之后，由于编程输入任何计算机软件的操作命令引起的数据丢失，或不能读取、储存、保留、检索、正确处理该类数据；

(四) 因涉及 2000 年日期变更，或任何其他日期变更，包括闰年的计算而不能正确进行计算、比较、识别、排序和数据处理；

(五) 因涉及 2000 年日期变更，或任何其他日期变更，包括闰年计算，对包括计算机、硬件设备、程序、芯片、媒介物、集成电路及其他电子设备中的类似装置进行预防性的、治理性的、或其他性质的更换、改变、修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X002. 战争和恐怖主义活动除外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合同对直接或间接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毁坏、任何性质的成本、费用或毛利润损失不予赔偿，不管是否同时或在任何次序下由其他原因或事件造成了直接物质的损失。

(1) 战争、入侵、外敌行为、敌意或类似战争行为（无论是否宣战），内战、叛乱，革命、起义、内部骚乱，篡权行为；

(2) 任何恐怖主义的行动

在本保险合同或批单下，恐怖主义的行为指任何个人或集体的行为，无论他们是否单独行动或代表任何组织或政府行动，出于政治、宗教、意识形态或类似目的包括企图影响任何政府和 / 或造成公众或公众的任何部门恐慌的行为，这种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暴力和 / 或采取威胁方式；

(3) 任何破坏行为

破坏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任何非法的，怀有恶意的，有害的，不计后果的或是故意的行为，由任何个人以个人意志或代表任何组织、政府或代理机构而实施，通过使用暴力、武力或威胁来造成恐惧，（用直接或间接的方法），或使用化学或生物方法、电脑病毒、或任何其他形式或方法来造成工作进程的中断或妨碍，使工作的价值降低，造成财产损失或破坏，个人的伤害或死亡，或任何其他损失，均作为由此带来的后果。

本保险合同或批单对直接或间接因采取任何控制、阻止、抑制行为或和上述（1）、（2）和 / 或（3）相关联的行为而造成的损失、毁坏、成本或费用不予赔偿。

如果承保人声明，因为本除外责任而不予承担任何损失、毁坏、成本或费用，则相反的举证责任应该在于被保险人。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X003. 制裁限制除外条款

如果保险标的或投保人/被保险人存在违反联合国决议或欧盟、英国、美国、中国的贸易相关的法律法规的禁令或限制，保险人不提供保障，并且不承担赔偿责任。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X004. 罢工、暴乱及民众骚乱除外条款

经双方同意，在罢工、暴乱或民众骚乱期间，由于参与罢工、暴乱或民众骚动的人员造成被保险人一切损失，以及因发生抢劫造成被保险人的一切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